

教材版本	翰林版	實施年級 (班級/組別)	7-9 年級	教學節數	每週 (3) 節，本學期共 (63) 節		
課程目標	1. 簡易立體卡片製作 2. 學習使用不同的調色 3. 以偶戲練習表達 4. 練習欣賞舞台劇 5. 練習敲打音樂節奏 6. 能練唱一首歌曲						
該學習階段 領域核心素養	藝-J-A1 參與藝術活動，增進美感知能。 藝-J-A2 嘗試設計思考，探索藝術實踐解決問題的途徑。 藝-J-B1 應用藝術符號，以表達觀點與風格。 藝-J-B2 思辨科技資訊、媒體與藝術的關係，進行創作與鑑賞。 藝-J-B3 善用多元感官，探索理解藝術與生活的關聯，以展現美感意識。 藝-J-C1 探討藝術活動中社會議題的意義。 藝-J-C3 理解在地及全球藝術與文化的多元與差異。						
課程架構脈絡							
教學期程	單元與活動名稱	節數	學習目標	學習重點		表現任務 (評量方式)	融入議題 實質內涵
				學習表現	學習內容		
第一週 ~ 第七週	藝術 1. 立體卡片 2. 顏色的融合 3. 彩繪作品	21	1. 簡易立體卡片製作 2. 認識原色與混色 3. 學習使用不同的方式調色 4. 使用不同著色工具 5. 繪畫作品	視 1-IV-1 能使用色彩與造形表達情感與想法。 視 1-IV-2 能使用多元媒材與技法，表現個人的作品。 視 2-IV-1 能體驗藝術作品，並接受多元的觀	視 E-IV-1 色彩理論、造形表現、符號意涵。 視 E-IV-2 平面、立體及複合媒材的表現技法。 視 A-IV-1 藝術常識、藝術鑑賞方法。	1. 實作評量。 2. 課堂參與度。 3. 口語問答。	【人權教育】 人 J5 了解社會上有不同的群體和文化，尊重並欣賞其差異。 【生命教育】 生 J1 思考所需的基本邏輯能力。

				<p>點。</p> <p>視 2-IV-2 能理解視覺符號的意義，並表達多元的觀點。</p> <p>視 2-IV-3 能理解藝術產物的功能與價值，以拓展多元視野。</p>	視 P-IV-3 設計思考、生活美感。		生 J13 美感經驗的發現與創造。
<p>第八週 ~ 第十四週</p>	<p>表藝</p> <p>1. 偶戲練習</p> <p>2. 舞台劇</p>	21	<p>1. 以偶戲練習表達</p> <p>2. 偶劇欣賞</p> <p>3. 認識舞台劇</p> <p>4. 了解舞台劇的組成與排演</p> <p>5. 欣賞舞台劇</p>	<p>表 1-IV-1 能使用特定元素、形式、技巧與肢體語彙表現想法，發展多元能力，並在劇場中呈現。</p> <p>表 2-IV-3 能運用適當的語彙，明確表達、解析及評價自己與他人的作品。</p> <p>表 3-IV-2 能運用多元創作探討公共議題，展現人文關懷與獨立思考能力。</p>	<p>表 E-IV-1 聲音、身體、情感、空間、動力、即興、動作等戲劇或舞蹈元素。</p> <p>表 A-IV-1 表演藝術與生活美學、在地文化及特定場域的演出連結。</p> <p>表 P-IV-2 應用戲劇、劇場與舞蹈等多元形式。</p>	<p>1. 實作評量。</p> <p>2. 課堂參與度。</p> <p>3. 觀察評量。</p>	<p>【性別平等教育】</p> <p>性 J1 去除性別刻板與性別偏見的情感表達與溝通，具備與他人平等互動的能力。</p> <p>性 J14 認識社會中性別、種族與階級的權力結構關係。</p> <p>【人權教育】</p> <p>人 J5 了解社會上有不同的群體和文化，尊重並欣賞其差異。</p>
<p>第十五週 ~ 第二十一週</p>	<p>音樂</p> <p>1. 動次動次玩節奏</p> <p>2. 歌曲練唱</p> <p>3. KTV 演唱會</p>	21	<p>1. 練習敲打音樂節奏</p> <p>2. 練習彈簡易鋼琴</p> <p>3. 敲打木琴</p> <p>4. 能練唱一首歌曲</p> <p>5. 音樂欣賞</p>	音 1-IV-1 能理解音樂符號並回應指揮，進行歌唱及演奏展現音樂美感意識。	音 A-IV-1 器樂曲與聲樂曲，如：傳統戲曲、音樂劇、世界音樂、電影配樂等	<p>1. 實作評量。</p> <p>2. 課堂參與度。</p> <p>3. 觀察評量。</p>	<p>【人權教育】</p> <p>人 J5 了解社會上有不同的群體和文化，尊重並欣賞其</p>

				<p>音 2-IV-1 能使用適當的音樂語彙，賞析各類音樂作品，體會藝術文化之美。</p> <p>音 3-IV-1 能透過多元音樂活動，探索音樂及其他藝術之共通性，關懷在地及全球藝術文化。</p> <p>音 3-IV-2 能運用科技媒體蒐集藝文資訊或聆賞音樂，以培養自主學習音樂的興趣。</p>	<p>多元風格之樂曲。各種音樂展演形式，以及樂曲之作曲家、音樂表演團體與創作背景。</p> <p>音 E-IV-1 多元形式歌曲。基礎唱技巧，如：發聲技巧、表情等。</p> <p>音 E-IV-2 樂器的演奏技巧，以及不同形式。</p> <p>音 P-IV-1 音樂與跨領域藝術文化活動。</p>	<p>差異。</p>
--	--	--	--	---	--	------------

◎教學期程以每週教學為原則，如行列太多或不足，請自行增刪。

◎「學習目標」應為結合「學習表現」(動詞)與「學習內容」(名詞)，整合為學生本單元應習得的學科本質知能。

◎「學習表現」與「學習內容」應為學校(可結合學年會議)應以學習階段為單位，清楚安排兩年內「學習表現」與「學習內容」如何規劃在各個單元讓學生習得。

◎「學習表現」與「學習內容」需呈現領綱完整文字，非只有代號，「融入議題實質內涵」亦是。

◎依據 109.12.10 函頒修訂之「臺南市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國中小彈性學習課程規劃建議措施」中之配套措施，如有每位學生上台報告之「表現任務-評量方式」請用不同顏色的文字特別註記並具體說明。

教材版本	翰林版	實施年級 (班級/組別)	7-9 年級	教學節數	每週 (3) 節，本學期共 (54) 節		
課程目標	1. 練習演說一篇故事 2. 練習扮演故事角色 3. 學習縫紉機操作 4. 學習製作簡易縫紉作品 5. 設計製作卡片 6. 製作畢業相片書						
該學習階段 領域核心素養	藝-J-A1 參與藝術活動，增進美感知能。 藝-J-A2 嘗試設計思考，探索藝術實踐解決問題的途徑。 藝-J-B1 應用藝術符號，以表達觀點與風格。 藝-J-B2 思辨科技資訊、媒體與藝術的關係，進行創作與鑑賞。 藝-J-B3 善用多元感官，探索理解藝術與生活的關聯，以展現美感意識。 藝-J-C1 探討藝術活動中社會議題的意義。 藝-J-C3 理解在地及全球藝術與文化的多元與差異。						
課程架構脈絡							
教學期程	單元與活動名稱	節數	學習目標	學習重點		表現任務 (評量方式)	融入議題 實質內涵
				學習表現	學習內容		
第一週 ~ 第七週	表藝 1. 說故事 2. 演故事	21	1. 練習演說一篇故事 2. 解析故事人物 3. 練習扮演故事角色 4. 故事欣賞	表 1-IV-1 能使用特定元素、形式、技巧與肢體語彙表現想法，發展多元能力，並在劇場中呈現。 表 2-IV-3 能運用適當的語彙，明確表達、解析及評價自己與他人的作	表 E-IV-1 聲音、身體、情感、空間、動力、即興、動作等戲劇或舞蹈元素。 表 A-IV-1 表演藝術與生活美學、在地文化及特定場域的演	1. 實作評量。 2. 課堂參與度。 3. 觀察評量。	【性別平等教育】 性 J1 去除性別刻板與性別偏見的情感表達與溝通，具備與他人平等互動的能力。 性 J14 認識社會中性別、

				品。 表 3-IV-2 能運用多元創作探討公共議題，展現人文關懷與獨立思考能力。	出連結。 表 P-IV-2 應用戲劇、劇場與舞蹈等多元形式。		種族與階級的權力結構關係。 【多元文化教育】 多 J9 關心多元文化議題並做出理性判斷。
第八週 ~ 第十四週	藝術 1. 我會縫	21	1. 學習縫紉機操作 2. 學習製作簡易縫紉作品	視 3-IV-3 能應用藝術知能，增進生活情境的美感。 視 1-IV-4 能透過生活主題簡易創作，表達對生活環境與藝術文化的理解。	視 E-IV-1 色彩理論、造形表現、符號意涵。 視 P-IV-3 設計思考、生活美感。 視 E-IV-4 生活主題相關的環境藝術、社區藝術。	1. 實作評量。 2. 課堂參與度。 3. 觀察評量。	【生命教育】 生 J13 美感經驗的發現與創造。
第十五週 ~ 第十八週	藝術 1. 畢業禮物	12	1. 設計製作卡片 2. 製作畢業相片書	視 1-IV-1 能使用色彩與造形表達情感與想法。 視 1-IV-2 能使用多元媒材與技法，表現個人的作品。 視 2-IV-1 能體驗藝術作品，並接受多元的觀點。 視 2-IV-2 能理解視覺符號的意義，並表達多元的觀點。 視 2-IV-3 能理解	視 E-IV-1 色彩理論、造形表現、符號意涵。 視 E-IV-2 平面、立體及複合媒材的表現技法。 視 A-IV-1 藝術常識、藝術鑑賞方法。 視 P-IV-3 設計思考、生活美感。	1. 實作評量。 2. 課堂參與度。 3. 觀察評量。	【人權教育】 人 J5 了解社會上有不同的群體和文化，尊重並欣賞其差異。 【生命教育】 生 J13 美感經驗的發現與創造。

C5-1 領域學習課程(調整)計畫(新課綱版)

				藝術產物的功能與價值，以拓展多元視野。			
--	--	--	--	---------------------	--	--	--

◎教學期程以每週教學為原則，如行列太多或不足，請自行增刪。

◎「學習目標」應為結合「學習表現」(動詞)與「學習內容」(名詞)，整合為學生本單元應習得的學科本質知能。

◎「學習表現」與「學習內容」應為學校(可結合學年會議)應以學習階段為單位，清楚安排兩年內「學習表現」與「學習內容」如何規劃在各個單元讓學生習得。

◎「學習表現」與「學習內容」需呈現領綱完整文字，非只有代號，「融入議題實質內涵」亦是。

◎依據 109.12.10 函頒修訂之「臺南市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國中小彈性學習課程規劃建議措施」中之配套措施，如有每位學生上台報告之「表現任務-評量方式」請用不同顏色的文字特別註記並具體說明。